

二、水庫保育整體計畫工作

民國109年辦理25座水庫清淤工程共計14,479,215立方公尺，其中以嘉義縣辦理3,859,200立方公尺占總數之26.65%為最多，桃園市辦理3,338,100立方公尺占總數之23.05%次之；此外，全年共辦理6件邊坡護岸工程，以嘉義縣3件為最多；排水改善工程1件，為新北市之工程；另辦理河溪治理工程11件，以新北市4件為最多；5件崩塌地處理工程，以嘉義縣3件為最多。(如表2、表8)

圖2、水庫保育辦理清淤百分比

